

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政策檢討公眾諮詢報告 有關刊載意見書的註釋

民政事務局於 2018 年 3 月 20 日至 9 月 19 日進行了為期六個月的公眾諮詢，以收集市民及持份者對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政策檢討的意見。諮詢期間，市民及持份者可透過以下渠道遞交意見：

1. 郵遞至民政事務局；
2. 傳真 (2519 7404)；或
3. 電郵 (prl_consultation@hab.gov.hk)。

我們透過上述方式，收到 4 250 份來自不同團體或個別人士的意見。當中除了直接向民政事務局提交的意見外，亦包括由政府部門轉交至民政事務局作參考的公眾意見。

除發件人要求將其意見保密外，上述意見的副本已載列於本網頁，並盡量按工作小組收到意見的日期順序排列。我們已按發件人要求以保密方式處理 244 份意見。此外，我們亦已按要求以不具名方式表達意見的人士的意願，把該等意見的署名刪除。由於涉及大量意見，在編印過程中或有遺漏缺失之處。如有需要，我們將於日後作出適當更正。

意見內的廣告或不雅內容

如意見內載有商業廣告或含不雅內容，我們已盡量把它們刪除，其餘內容則會完整地刊登。

個人資料的處理

為了保障提供意見人士的私隱，我們在載列意見時已刪除當事人的個人資料，例如電郵地址、身分證號碼、會員號碼、電話號碼、傳真號碼、住址和簽名等。

部份意見未有提供有效的聯絡資料，我們因而無法與發件人確認他們是否同意在刊載他們的意見的同時把身分公開。在此情況下，我們會刪除他們在意見上的署名。

版權的處理

部份意見附有剪報、地圖、印刷品、互聯網資料或書刊剪輯。由於這些資料或涉及版權問題，除非當事人能出示該等資料的出版商或版權持有人的書面同意，否則我們不會把這些資料載列。

公眾諮詢完結後收到的意見

由於公眾諮詢已經結束，期後收到的 31 份意見已被紀錄但未能納入我們的分析當中。